

隆昌市石盘滩灌区现代化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补 遗 文 件 02

各潜在投标人：

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作如下修改：

取消招标文件中关于企业注册地不在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的省外企业入川备案、登记的所有表述。如招标公告中第3条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省外企业需提供有效的《四川省省外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企业入川承揽业务省厅基本信息录入证》或《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信息报送电子登记表》或《四川省入川从事勘察设计活动验证登记证》”，本此招标文件若涉及相关表述的，全部予以取消。

四川鑫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6日